**“家庭教育重点课题研究”采购需求**

**项目名称：**家庭教育重点课题研究

**总体要求：**

“家庭教育重点课题研究”项目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 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核心，以“家庭教育发展现状与发展趋势”“构建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体系”“妇女在家庭生活中的独特作用”“父母与家风传承”为主要内容，深入开展理论研究和实践研究，以此全面了解和准确掌握我国家庭教育现状，努力构建新时代中国特色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体系；深入研究妇女在弘扬中华民族家庭美德、树立良好家风方面发挥独特作用的思想内涵和实践要求，进一步用理论成果指导妇联家庭文明建设工作，使妇联组织在促进形成良好家风，推动形成社会主义家庭文明新风尚中进一步发挥重要作用。

中标单位应具有从事家庭教育理论研究资质的研究机构、学术团体或社会组织，具有长期开展家庭教育理论研究和实践探索的丰富经验和研究成果，具有稳定的、专业的专家学者队伍，有为国家机关和国家社科基金等机构开展相关课题研究的经验，熟悉妇联组织职能和机关工作流程。

**采购内容：**

**一、开展《我国家庭教育发展现状调查与发展趋势研究》（本项内容投标报价不得超过20万元，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研究内容**

在全国妇联等有关方面开展全国家庭教育现状调查基础上，进一步全面了解和准确掌握当前我国家庭教育的现实状况，深入研究分析我国现阶段社会主要矛盾发生的变化给家庭教育带来的深远影响，在信息化社会的时代背景下“互联网+”给家庭教育指导服务带来的新问题新机遇新挑战，找准和聚焦当前广大家庭、家长在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中的新需求、新期待，提出解决问题和适应需求的对策建议。同时，深入研究分析社会环境与条件变化对家庭教育发展趋势的影响，通过发展趋势预测，研究提出家庭教育的发展目标、发展走向和发展前景等。

1. **预期目标**

形成一份约8万字的研究报告，其中数据部分的字数不少于全文的三分之一，对策建议部分字数不少于全文的五分之一。

**3、时间进度**

项目单位应于合同签订后4个月内完成课题研究报告，并报送全国妇联。

**4、研究经费**

项目单位用于召开研讨会、座谈会、问卷调查、实地调研、组织专家开展研讨论证、文献研究、编写课题研究报告等所产生的食宿费、交通费、场地费、资料费、数据采集费、通信费、劳务费、专家咨询费、设备费等，以及其他与开展课题研究相关的一切费用均由项目经费支出。

**二、开展《推进构建新时代中国特色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体系的研究》（本项内容投标报价不得超过10万元，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研究内容**

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家庭教育的重要指示精神为指导，在全国妇联原有课题研究成果基础上，研究提出新时代中国特色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体系构成应坚持的正确导向、总体要求、基本原则、主要内容、目标任务以及指导服务标准等；研究提出构建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体系，建立党政统筹、多部门合作的工作推进机制，建立家庭教育、学校教育、社会教育三位一体协调联动、有效衔接的具体举措。研究提出将家庭教育指导服务纳入到国家公共服务体系、纳入到各级政府支持社会组织参与社会服务项目、纳入到各级党委政府和有关部门工作目标考核范围的保障措施。同时研究提出如何构建多形式、多层次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体系的策略和建议等。

**2、预期目标**

形成一份不少于4万字的研究报告，其中问题部分字数不少于全文的五分之一，对策建议部分字数不少于全文的五分之一。

**3、时间进度**

项目单位应于合同签订后4个月内完成课题研究报告，并报送全国妇联。

**4、研究经费**

项目单位用于召开研讨会、座谈会、问卷调查、实地调研、组织专家开展研讨论证、文献研究、编写课题研究报告等所产生的食宿费、交通费、场地费、资料费、数据采集费、通信费、劳务费、专家咨询费、设备费等，以及其他与开展课题研究相关的一切费用均由项目经费支出。

**三、开展《妇女在家庭生活中的独特作用研究》（本项内容投标报价不得超过10万元，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研究内容**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注重家庭、注重家教、注重家风”的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总书记提出的“注重发挥妇女在社会生活和家庭生活中的独特作用，在弘扬中华民族家庭美德，树立良好家风方面的独特作用”的指示要求，本课题围绕妇女在家庭生活中的独特作用，重点研究妇女在家庭文明建设、家庭文化构建、家庭功能完善等家庭生活领域应发挥哪些独特作用，怎样发挥独特作用；深入了解当前妇女在家庭生活中，特别是家庭文明建设中发挥作用的现实状况，深刻分析存在的问题和原因，提出对策建议，为下一步妇联组织创新深化家庭文明建设工作，更好地引领广大妇女传承家庭美德，建设好家庭、涵养好家教、培育好家风，推动形成社会主义家庭文明新风尚提供理论指导。

**2、预期目标**

形成一份约4万字的研究报告，报告要求思路清晰、观点正确，提出的对策建议有针对性。

**3、时间进度**

项目单位应于合同签订后4个月内前完成课题研究报告，并报送全国妇联。

1. **研究经费**

项目单位用于召开研讨会、座谈会、问卷调查、实地调研、组织专家开展研讨论证、文献研究、编写课题研究报告等所产生的食宿费、交通费、场地费、资料费、数据采集费、通信费、劳务费、专家咨询费、设备费等，以及其他与开展课题研究相关的一切费用均由项目经费支出。

**四、开展《父母与家风传承研究》（本项内容投标报价不得超过10万元，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 **研究内容**

深入挖掘中华民族优秀传统“家风”蕴含的丰富内涵和思想精华；深刻阐述“家风传承”对新时代家庭建设、家庭教育指导的重要意义；研究提出父母在家风传承中的重要作用，以及父母如何传承和弘扬良好家风。同时深入了解当前家庭中家风传承的现状，存在的突出问题，并提出对策建议。

1. **预期目标**

形成一份约4万字的研究报告，报告要求思路清晰、观点正确，提出的对策建议有针对性。

**3、时间进度**

项目单位应于合同签订后4个月内前完成课题研究报告，并报送全国妇联。

1. **研究经费**

项目单位用于召开研讨会、座谈会、问卷调查、实地调研、组织专家开展研讨论证、文献研究、编写课题研究报告等所产生的食宿费、交通费、场地费、资料费、数据采集费、通信费、劳务费、专家咨询费、设备费等，以及其他与开展课题研究相关的一切费用均由项目经费支出。

**五、项目验收要求**

项目验收由全国妇联家庭和儿童工作部负责组织实施，邀请相关领域专家组成课题评审专家组，依据研究内容、预期目标、时间进度及科学性、规范性、创新性、应用价值等方面对课题进行成果鉴定和课题验收。具体程序为：

1、通讯评审：将每个课题研究报告分别邮寄给相关领域评审专家。专家依据上述要求进行评分鉴定。

2.会议集中评审：在通讯评审结束后，全国妇联家庭和儿童工作部组织参评专家集中讨论，确定课题是否通过验收。

3.撤销立项：对于不能按期完成课题研究、进行成果鉴定和课题验收的，予以撤销立项，不再支付余款。